

证券代码：832054

证券简称：永强岩土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万强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各类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不超过敞口人民币捌仟万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

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鉴于上述授信申请，同意公司以名下资产为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子公司为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为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土地、房产、设备等在各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等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所认可的方式。

授权董事长许万强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及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授信期限为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不超过敞口人民币捌仟万元。公司控股股东许万强及其配偶陈利华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担保方名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股权质押等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所认可的方式。预计在 2019 年上述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许万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